**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學生駕駛機(汽)車輔導管理辦法**

 **110年06月08日經本校109學年第2學期期末交通安全委員會通過**

1. **目的:**

因應本校學生通勤之需要、維護學生駕駛機(汽)車安全，並培養本校學生良好駕駛觀念，提升交通安全素養。

1. **申請條件:**

本校年滿18歲、取得機(汽)車駕駛執照之學生，經家長同意後始得申請。

1. **申請時間：**
	1. 定期：學期開始一個月內(交通工具調查表填具後)至校安中心申請。
	2. 不定期：取得駕照後主動至校安中心申請。
2. **準備文件及申請流程：**
3. 至校安中心領取申請表(如附件一)。
4. 有效之駕照影本。
5. 有效之行照影本。
6. 有效之強制保險證影本。
7. 家長同意書(如附件二)，並經校內程序核定。
8. **注意事項:**
9. 駕駛相關資料(車牌、強制保險證等)如有變更，請至校安中心更新資料。
10. 若為騎乘機車務必配戴安全帽，確實遵守交通相關規則。
11. 所駕駛之車輛需經常檢查保養，確保車輛性能安全無虞。
12. 駕駛車輛請停放於合法停車格，不開放停於校園內。
13. 若發生交通事故第一時間務必通知警消單位到場處理，並聯繫家長及校方以利處理後續事宜。
14. **教育輔導:**
	1. 不定期舉辦交通安全相關講座及宣導，提升學生正確交通安全觀念。
	2. 本校申請之交通安全教育、防衛駕駛等體驗活動，將優先通知申請駕駛許可之學生參加，強化學生防禦駕駛概念及熟悉機械保養維護。
	3. 申請駕駛機(汽)車學生，於學期初統一由校安中心造冊管理及更新。
	4. 針對遭警方取締之違規學生，除啟動教訓輔機制外，納入本輔導管理辦法，加強交通安全及法制等教育，並協請學生家長共同輔導管教。

**七、本辦法經交通安全委員會通過，陳 校長核定後施行，修正時
 亦同。**

**(附件一)**

**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學生駕駛機(汽)車申請表**

**編號：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班級座號: | 姓名: | 機車□汽車□ | 車牌號碼: |
| 地址: | 聯絡電話: |
| 機(汽)車持有者: □自己 □父母親 □朋友 □其他: |
| 緊急聯絡人： | 關係： | 電話： |
| 駕照影本正面黏貼處 | 機(汽)車行照影本黏貼處 | 強制保險證影本黏貼處 |
| (請側面浮貼) | (請側面浮貼) | (請側面浮貼) |
| 學生保證書 本人 年　 班 號　　　　依法領有機(汽)車駕駛執照，在學期間因 ，申請駕駛機(汽)車上下學，承諾遵守交通規則等相關規定、建立良好駕駛習慣，如有違背自當接受相關處份，絕無異議。 學生： (簽章)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|
| 導師 | 校安老師 | 主任教官 | 學務主任 |
|  |  |  |  |
| 生輔組長 |
|  |

 **(附件二)**

**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學生駕駛機(汽)車申請**

**家長同意書**

 本人 (關係： )，茲同意敝子弟 就讀 年 班 號在學期間因 ，申請駕駛機(汽)車上下學，願與校方共同督促其遵守交通安全相關規定、注意自身安全，建立良好駕駛行為，特此證明。

立書同意人(家長∕監護人): (簽章)

 聯絡電話: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